

证券代码：300487

证券简称：蓝晓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26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，公司首发后持股5%以上股东田晓军先生计划自2016年11月8日起的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3,87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.78%），其中：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进行；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进行，且任意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3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017年4月12日，公司收到田晓军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，田晓军先生2017年3月7日-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,8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2234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占目 前总股本比例
田晓军	大宗交易	2017年3月7日	1,000,000	56.21	1.2352%
		2017年3月20日	800,000	61.65	0.9882%
合计			1,800,000	-	2.2234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田晓军	合计持有股份	15,480,000	19.1211%	13,680,000	16.897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,870,000	4.7803%	2,070,000	2.5569%

	有限售条件 股份	11,610,000	14.3409%	11,610,000	14.3409%
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二、 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田晓军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2016年1月9日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、田晓军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其对公司“首次公开发行前之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，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”的承诺；

3、本次减持后，田晓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3,6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8978%。

4、田晓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田晓军《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